

##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3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18日以邮件、电话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效率，促进各业务板块发展，拟将公司功能材料中间体业务相关的主要资产及负债划转至全资子公司濮阳惠成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划转的相关事宜。

本次划转属于公司内部资产划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5日